



真理大學 / ALETHEIA
UNIVERSITY

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第一部分計畫書」附錄 1：
「提升高教公共性：完善弱勢協助機制，有效促進社會流動」
108 年度執行成果報告

資料期間：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

計畫聯絡人及單位：葉淑慧

連絡電話：(02)26212121 轉 1201

傳真：

E-mail：au1757@au.edu.tw

註：

1. 封面可自行設計。
2. 總頁數以 15 頁為限，至多不超過 20 頁，雙面列印(不含封面、目錄、表次、圖次及封底，A4 大小，14 號字，固定行高 25 點)，膠裝。
3. 請編頁碼。

中華民國 109 年 1 月 日

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第一部分計畫書」附錄 1：
「提升高教公共性：完善弱勢協助機制，有效促進社會流動」
108 年度執行成果報告

壹、總表

申請學校	真理大學				
基本資料	姓名	單位職稱	電話	E-mail	
單位主管	蘇淑卿	學務長	26212121#1202	au5322@mail.au.edu.tw	
深耕弱助 連絡人	葉淑慧	助理	26212121#1201	au1757@mail.au.edu.tw	
108 年度 核定數合計 (A)=(B)+(C) (單位：元)	公立學校提升弱勢學生入學機會(B)		弱勢學生輔導機制及 建立外部募款基金(C)		
	基本補助 (B1)	獎勵補助 (B2)	基本補助(C1)	外部募款 基金(C2)	獎勵補助 (C3)
2,886,600	*	*	2,486,600	200,000	200,000

貳、計畫執行情形

一、弱勢學生輔導機制(公私立學校)

(一) 具體措施：

本著「以學習取代工讀」之輔導機制，依本校「弱勢學生學習助學金實施辦法」辦理。鼓勵弱勢學生技能學習、學業落後者提供補救教學並核予勤奮向學補助金；專業檢定證照輔導學生考取專業證照及外語能力檢定核予報名費用補助及獎勵金；輔以提升軟實力之就業輔導及服務學習課程；另鼓勵住宿弱勢學生利用學習時間及學校資源學習達成績優異弱勢學生擔任宿舍幹部。

項次	獎助學金	辦理依據	輔導機制內容	獎助學金金額(元)
1	學習輔導課程補助金	依照真理大學弱勢學生學習助學金實施辦法第六條第二款第(一)項辦理。	1.提升弱勢學生未來就業、升學之能量，本計劃將依學生特質，提供客製化的支持系統如畢業即就業的同學，將輔導、訓練學生依興趣考取管理、企劃、人資、行銷、財務金融、資訊電腦類之證照等，以因應未來職場需求，以提升學生就業競爭力。 2.以全程關懷，掌握弱勢學生，生活、學習狀況，並提供課業輔導、媒合實習機會、參與企業導師計畫與職涯探索。	累計達 18 小時者，給予勤學激勵金 3,000 至 10,000 元整為上限(未達 18 小時，得依時數按比例給付；超過 100 小時者得依時數比例增加獎勵金，總額不得超過 20,000 元)。
2	證照報名費	依照真理大學弱勢學生學習助學金	1.本校每學期鼓勵老師開設專業證照輔導班以提升學生就業實力，為提高弱勢生專業證照之取	甲級(上限 5,000 元)、乙級(上限 2,200 元)、丙級(上

		實施辦法第六條第一款第(五)項辦理。	得率，給予全程參與證照輔導班之弱勢勤學激勵金及補助考照報名費及通過獎勵金，以加強照顧弱勢學生專業證照之取得。	限 1,250 元)
3	考照合格獎勵金	依照真理大學弱勢學生學習助學金實施辦法第六條第一款(二)辦理。	2.參加政府機構舉辦之國家考試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全國技術士技能檢定甲、乙、丙級程度之專業檢定、其他國內外相關證照最高級或具同等程度之考試或檢定。 3.取得各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核發、委託、認證或認可證照，給予通過考照獎勵金。	甲級(10,000 元)、乙級(6,000 元)、丙級(3,000 元)
4	成績優異補助金	依照真理大學弱勢學生學習助學金實施辦法第六條第三款辦理。	鼓勵住宿弱勢學生利用學校資源學習，課後利用學校閱讀空間學習自修，摒除校外打工念頭，於學期結束後以總成績排名方式取各年級前 5 名給予補助金。	各年級取 5 名住宿弱勢學生成績優意給予獎勵金 5,000 元。
5	住宿學習獎勵金	依照真理大學弱勢學生學習助學金實施辦法第六條第五款辦理	於每周宿舍讀書時間伴讀，受輔導學生列入個案追蹤，另考核伴讀生成效。	男、女宿舍各 3 人，每人補助 5,000 元
6	服務學習	依照真理大學弱勢學生	1.凡弱勢生全程參與教學單位既有學習輔導計畫及相關單位認	服務活動滿 12 小時補助 2,000 元。

	活動獎勵金	學習助學金實施辦法第六條第二款第(二)項辦理。	<p>可之學習輔導活動及同一系列學習活動，給予獎勵金。</p> <p>2.本校重視服務教育與服務學習，大一安排「服務教育：大學理念與馬偕精神」為必修課，故每位大一學生都須在上、下學期修習有關服務教育之課程及養成良好服務態度；另鼓勵教師將服務學習融入專業課程，並訂有獎勵辦法，以深化服務學習及成效</p>	
7	就業輔導活動獎勵金	依照真理大學弱勢學生學習助學金實施辦法第六條第二款第(二)項辦理。	<p>1.為因應社會及產業多元發展，善用教學資源，增廣學生學習領域，培養學生多元就業之競爭力，本校鼓勵各學系開設實務導向之分流課程，其特點在於各學系可依其教育目標規劃應用及創新之跨領域、跨實務或跨業界。</p> <p>2.各學系(透過實習及校友)努力為應屆畢業生做就業機會媒合，本校就業輔導組每年均辦理就業輔導講座及校園徵才博覽會，以提供學生最新就業資資訊及增加就業機會媒合</p>	就業輔導活動滿 12 小時補助 1,000 元。
8	特殊教育學生	依照真理大學弱勢學生學習助學金	為鼓勵特殊教育學生以個體優勢能力適性發展，因考量認知學習成績為評量標準，故特殊教育住	每人 5,000 元

	學習獎勵金	實施辦法第六條第四款辦理。	宿學生申請方式得以 2 名校內老師推薦 3 位學生為學習獎勵資格依據，給予學習獎勵金，輔導個案持續密切聯繫職業重建中心就業狀況。	
9	賃居生居住補助金	依照真理大學弱勢學生學習助學金實施辦法第六條第八款項辦理。	照顧弱勢學生校外租屋生活經濟扶助，因就學需要安心學習課程，於學期間參與學校各類學習(實習)課程、服務學習等輔導機制，取得租屋證明者得每人每學期申請校外租屋補助金。	每人 2,500 元

1. 理財與稅務規劃學系利用租稅倫理課程，透過 4 年所學的稅法觀念，加入戲劇元素，辦理話劇工作坊，與淡江高中合作，將各種稅法編製成小故事，透過戲劇展演的形式，深化高中生的稅法觀念。
2. 理財與稅務規劃學系媒介學生到新北市政府稅捐稽徵處各分處、會計師和記帳士事務所實習，學生利用職涯場域的實習，以了解會計與稅法相關的實務與運作。
3. 觀光與運動學院學生較為多數，特辦理急救訓練由淺入深、循序漸進引發學員上課興趣後輔導初級證照考試，考取證照後隨班擔任助理教練協助課程進行，輔以高級班及教練班進一步培訓後正式擔任授課教練。107 年度辦理 4 場初級急教員班、CPR+AED 訓練班 1 場、急救教練班 1 場及高級教練班 1 場。
4. 為促進身心障礙學生就業且辦理適合身心障礙學生之學習與生涯輔導活動，提供領有身心障礙手冊、經大專校院身心障礙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小組鑑定，領有大專階段鑑定證明的特殊教育需求學生無障礙之學習環境。

(二) 創新作法

本校為落實「以學習取代工讀」之輔導機制與主冊計畫中各項學習活動相互搭配，依本校「弱勢學生學習助學金實施辦法」提供弱勢學生技能學習、學業落後者提供補救教學並核予勤奮向學補助金；專業檢定證照輔導學生考取專業證照及外語能力檢定核予報名費用補助及獎勵金；輔以提升軟實力之就業輔導及服務學習課程；另鼓勵住宿弱勢學生利用學習時間及學校資源學習達成績優異弱勢學生擔任宿舍幹部，期望能協助弱勢學生之整體職涯發展。

本校英美語文學系，為強化學生就業競爭力，特別針對大三以及大四弱勢學生進行多益測驗之輔導課程。本學期開學後利用每週 2 到 3 小時進行聽力及閱讀能力之訓練，透過題目之演練及口語訓練希望同學能夠增進本身之聽說能力，並且強化自身之閱讀速度。經由每週輔導練習，學生對於提高多益測驗成績之自信心似乎增加許多。本次輔導弱勢學生人次共計 15 人，輔導過程前後學生自主報名參加多益考試共有 8 人，考試成績介於 300-400 分 1 人，400-500 分 1 人，500-600 分 2 人，600-700 分 1 人，700-800 分 2 人，900 分以上 1 人。整體而言，學生仍有相當之進步空間。輔導過程中學生積極參與討論，藉由彼此激勵學習動機，希望在下次考試成績更能有好的表現，同時也鼓勵尚未參與正式多益考試的同學努力學習並參加考試。最終我們所期待的仍是學生能具體展現學生本身的學習成果與積極正向的人格成長。

(三) 亮點特色

本校服務學習組、就業輔導組，分別負責本校「弱勢學生學習助學金實施辦法」中服務學習活動與就業輔導活動之推動；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則負責原住民學生的整體輔導以及主冊計畫中的原住民培力課程。為了提供學生們一個學生場域，展現其學習成效與人格成長，同時建立自信心，前述 3 個單位合作申請教育部學產基金暑期工讀服務計畫，由校內 20 位同學(其中包含 11 位弱勢學生)為本校周邊之「新北市淡水區天生國民小學」的 46 位弱勢學童，舉辦一個為期 4 周 20 天的健康促進夏令營。(註：營隊所需費用除

學產基金補助項目外，均為校友捐款，無使用高教深耕或其他教育部補助經費)。

20 天的營隊中，大學生協助小學生們完成了暑假作業、帶領小學生們養成閱讀與規律運動的習慣、進行了馬賽克磁磚拼貼與壓克力畫的藝術創作、水火箭的科普課程、更在最後的成果發表演出了「拒菸、反毒、反檳榔」的話劇。20 天的營隊不算短，我們的大學生們轉變為老師，回饋其所學與專長，由「接受」者成為「施予」者；46 個小朋友不算少，能夠妥善照顧、管理、領導這一群低年級的活潑孩子，再再地展現了本校學生的性格穩定性與軟實力。

營隊期間，適逢淡水區公所針對捷運沿線圍牆進行彩繪，營隊的 20 位大學生與 46 位小學生共同創作了其中一面彩繪牆，原住民大學生們就部落與淡水間山與海的意象進行繪畫創作，小朋友們則以馬賽克拼貼的手法呈顯原住民圖騰，作為畫作的點綴裝飾。最終，這面彩繪牆將成為民眾皆可觀賞的公共藝術作品。

前述營隊的執行，雖未使用高教深耕計畫經費，但卻具體的展現了高教深耕計畫的執行結果，包含學生於培力課程所學知識技能、服務學習活動培養的助人精神、就業輔導活動所建立的團隊合作軟實力等。

參、績效指標執行情形

一、招收弱勢學生績效指標(公立學校必填)

二、弱勢學生輔導績效指標(公、私立學校必填)

表 1

輔導項目名稱	107 年度補助人次/實際人數							107 年度各項輔導項目補助學生總經費(F)	每生每月在各項輔導項目(平均)補助金額 G=(F/E 實際人數)/12	學生是否可同時領有生活助學金(填否者，次欄*金額免填)	*生活助學金每人每月平均補助金額(元)(H)	每生每月平均補助額度(元) (I)=H+G	備註
	符合學雜費減免資格人次/實際人數 (A)	符合獲本部弱勢助學金補助學生人次/實際人數 (B)	三代家庭第 1 位上大學 人次/實際人數(C)	新住民人次/實際人數(D)	小計(人次/實際人數) E=(A)+(B) +(C)+(D)								
學習輔導獎勵	399	102	3.91	0	0	0	102	1,899,560	1551.9	是	6,000	每生每年最高補助金額(元)： 每生每年最低補助金額(元)：	
服務學習獎勵	62	41	1.51	0	0	0	41	140,900	286.4	是	6,000		
就業輔導	126	102	1.24	0	0	0	102	184,000	150.3	是	6,000		
檢定報名	46	35	1.31	0	0	0	35	44,140	105.1	是	6,000		
考照合格	155	95	1.63	0	0	0	95	383,000	336.0	是	6,000		
宿舍優良幹部	12	9	1.33	0	0	0	9	60,000	555.6	是	6,000		
特殊教育住宿	6	5	1.2	0	0	0	5	30,000	500.0	是	6,000		
住宿成績優異	29	29	1	0	0	0	29	145,000	416.7	是	6,000		
總計	835	391	2.13	0	0	0	391	2,886,600	3901.9				

表 2

輔導項目名稱	108 年度補助人次/人數												108 年度各項輔導項目補助學生總經費(元)(G)	每生每月在各項輔導項目(平均)補助金額(元)(H)=(G/d 總人數)/12 月	學生是否可同時領有生活助學金(填否者, 次欄*金額免填)	*生活助學金每人每月平均補助金額(元)(I)	每生每月平均補助額度(元)(J)=H+I	備註
	符合學雜費減免資格		符合獲本部弱勢助學金補助學生		其他(如:三代家庭第 1 位上大學、新住民等)		小計		原住民(註 4)		新住民(註 4)							
	人次(A)	人數(a)	人次(B)	人數(b)	人次(C)	人數(c)	人次(D)=A+B+C	人數(d)=a+b+c	人次(E)	人數(e)	人次(F)	人數(f)						
專業及外語證照-考照費	26	26	25	17	0	0	51	43	6	6	0	0	64,425	87	是	6,000	每生每年最高補助金額(元): 每生每年最低補助金額(元):	
專業及外語證照-證照	46	35	37	27	0	0	83	62	5	3	0	0	330,000	444	是	6,000		
學習輔導課程-技能學習	90	55	49	37	0	0	139	92	16	12	0	0	709,450	643	是	6,000		
學習輔導課程-實習課程	41	37	35	31	0	0	76	68	6	5	0	0	425,800	1,089	是	6,000		
學習輔導課程-補救教學	79	45	11	10	0	0	90	55	2	1	0	0	422,875	641	是	6,000		
服務學習活動	83	49	21	26	0	0	104	75	4	4	0	0	454,850	505	是	6,000		

就業輔導活動	70	48	29	29	0	0	99	77	12	6	0	0	301,700	327	是	6,000			
專題學習助學金	19	19	19	19	0	0	38	38	2	2	0	0	160,000	351	是	6,000			
賃居生生活補助金	4	4	3	3	0	0	7	7	0	0	0	0	17,500	208	是	6,000			
特殊教育學生學習獎助金	5	5	0	0	0	0	5	5	0	0	0	0	25,000	417	是	6,000			
住宿學生學習成績排名	16	16	1	1	0	0	17	17	0	0	0	0	85,000	417	是	6,000			
成績優異住宿幹部	6	6	4	4	0	0	10	10	0	0	0	0	50,000	417	是	6,000			
總計	總計	466	326	215	185	0	0	681	511	51	37	0	0	2,886,600	5,195	*	*		

三、外部募款基金(公私立學校)

年度/ 外部募款基金來源	學校外部募款用於弱勢助學輔導來源一覽表(元)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投入經費	實際支用數	投入經費	實際支用數	投入經費
企業	0	0	0	0	0
基金會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316163
校友	0	0	0	0	83,837
其他(請註明)	0	0	0	0	0
合計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400,000

(一) 具體措施：

1. 架設「高教深耕計畫-弱勢助學捐款窗口」網頁：<https://osa.au.edu.tw/p/406-1009-74705,r111889.php?Lang=zh-tw>

目的：高教深耕計畫「附錄 1.提升高教公共性：完善弱勢協助機制，有效促進社會流動項目」計畫，為減輕弱勢學子經濟負擔，落實「以學習取代工讀之輔導機制」，提升職場軟實力，建立外部募款機制，以期能照顧到更多的弱勢學生。

勸募對象：小額募款、校友捐贈、企業認養計畫、及基金會。

2. 義賣：於校內各項大型活動，勸募物資、擺攤進行義賣。

(二) 創新作法：

本校毗連紅毛城，校園內共有 5 棟百年古蹟，其中「牛津學堂」評定為國定古蹟，每日中外遊客上千人，將於遊客出入口設置小額捐獻箱。

(三) 亮點特色

申請教育部學產基金暑期工讀服務計畫，由校內 20 位同學(其中包含 11 位弱勢學生)為本校周邊之「新北市淡水區天生國民小學」的 46 位弱勢學童，舉辦一個為期 4 周 20 天的公益健康促進夏令營。20 位本校學生由學產基金支付 24,000 元工讀金，營隊期間學校提供免費住宿；46 位弱勢學童 20 天所有的支出均為校友捐款。除落實弱勢學生「以學習取代工讀」外，並能嘉惠弱勢學童。

肆、經費執行情形

教育部補(捐)助經費收支結算表

執行單位名稱：真理大學

計畫名稱：108 年度高等教育深耕計畫附錄 1(高教深耕弱勢協助機制)

計畫期程：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百分比：取至小數點 2 位

補(捐)助項目 (僅需填 1 級用途別)	教育部核定計畫金額(A)	教育部核定補(捐)助金額(B)	教育部撥付金額(C)	教育部補(捐)助比率(D)	實支總額(E)	計畫結餘款(F=A-E)	依公式應繳回教育部結餘款(G=F*D-(B-C))	備註
(基本補助)招生業務費 B1				100%				<input type="checkbox"/> 經常門 <input type="checkbox"/> 資本門
(獎勵補助)招生業務費 B2				100%				<input type="checkbox"/> 經常門 <input type="checkbox"/> 資本門
(獎勵補助)招生設備費 B2				100%				<input type="checkbox"/> 經常門 <input type="checkbox"/> 資本門
(基本補助)業務費 C1	2,486,600	2,486,600	2,486,600	100%	2,486,600	0	0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經常門 <input type="checkbox"/> 資本門
(外部募款)業務費 C2	200,000	0	0	50%	200,000	0	0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經常門 <input type="checkbox"/> 資本門
(獎勵補助)業務費 C3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0	0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經常門 <input type="checkbox"/> 資本門
合計	2,886,600	2,686,600	2,686,600		2,886,600	0	0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全額補(捐)助(B1、B2、C1)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部分補(捐)助(C2 及 C3, 1:1 補助)
是否適用彈性經費支用規定(註七)(<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勾選「是」者，請查填下列支用情形	可支用額度(元)				實支總額(元)			餘款繳回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依補(捐)助比率繳回 <input type="checkbox"/> 依本部補(捐)助及委辦經費核撥結報作業，已執行項目之剩餘款免予繳回
彈性經費								
支出機關分攤表：								
	分攤機關名稱				分攤金額(元)			是否有未執行項目(<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金額 元
1	教育部				2,686,600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請備註說明)
2	機關 1(學校-外部募款總額)				200,000			請查填左列支出機關分攤表，其金額合計應等於實支總額
合計				2,886,600			執行率未達 80%之原因說明：	

業務單位：

主(會)計單位：

首長(或團體負責人)：

伍、對未來推動的檢討與建議(選填)

填寫說明：以條列式敘明，如學校自我檢討或給部裡的建議。